

爱神与死神

钟泳天 著

● 大洋彼岸的女郎

● 野尼姑 ● 爱未

央 ● 漓江泪

● 终生遗憾



广西民族出版社

序

王杏元

在潮汕的作家群中，钟泳天是一位既勤奋又有才气、有执着追求的中年作家。他的诗及散文写得很出色，去年在花城出版社出版的诗集《玫瑰花神》，写的是泰国、广西、云南、华东及潮汕本土的风光和人民生活，因是亲临其境感奋之作，写得清新明快，纯真秀美，抒情写意，在华夏诗丛中享有一定声誉，受到读者及新老诗家的赞赏。他同时出版的散文集《佛国之秘》，同样用诗的语言、炽热的心潮，描绘了泰国的民情风俗、祖国的锦秀河山，以及社会生活与个人的感情生活。钟泳天的散文集子，同样散发着灵气与才气。

在目前出书难的情况下，他在一年之中就出了两本书，确是不容易。现在，他一转手又将自己所作的中、短篇小说结集出版。对于一个作家来说，有这样的收获，的确是值得庆幸的事，也是值得同行们为之击掌而欢的盛事。

钟泳天从事编辑工作多年，现是《潮声》杂志的副主编。写诗写散文是他的拿手戏，而写小说则是他再露锋芒。从集子所收入的14篇小说来看，在这方面他同样有棱角参与文坛角逐的。钟泳天小说的特点不是追求离奇古怪的情节，更不是写那些凶杀一类血淋淋的东西，而是遵循东方人的思想和习俗，反映了现实的存在。他的文笔优美而富有感情，写起小说来便先给人以美感。

这个集子从题材来看，大致可分为三类。第一类是作者

把自己的亲身经历加以提炼、概括集中，以艺术形象呈现在读者面前。《爱神与死神》、《爱未央……》等，这一部分读起来会感到特别真实亲切。第二类是爱情题材，如《终生恋》、《大洋彼岸的女郎》等，作者给人们展开了几个动人的爱情故事，这些爱情故事充溢着奇巧与诗意，有相当的可读性。第三类是华侨题材。潮汕是著名的侨乡，这里有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素材，是作家的生活源泉。《来自湄南河畔的人》、《泼水节的风波》、《“偷金者”的命运》都属于这一类。通过这些小说，读者对于侨乡的人情风貌、华侨爱国爱乡的精神可略见一斑。此外还有表现改革开放年代的题材如《陌生的舞伴》、《野尼姑》等。

《爱神与死神》是写一个知识分子因胃大出血，生死攸关，在抢救中，一边是爱神一边是死神的故事。构思奇特，很有魅力。《野尼姑》是写两个女青年遁入佛门的故事，它向读者揭示了一个问题：在八十年代竞争的大潮中，没有生活的真空地带，只有投向生活参与竞争才有出路。《爱未央……》写了一个感人的爱情故事，以风景优美的桂林为背景，虽然情节不是很跌宕，但文笔抒情流畅，感情真挚，在读者眼前展现了一幅大学生生活的图景。

钟泳天是在“山水甲天下”的桂林受高等教育的，那里的一山一水，一木一石都给他留下深刻的印象，在这个集子中有若干篇章故事就发生在那明山秀水之间，因此连悲剧也抹上一层秀丽的色彩。这也是他的独到之处。

钟泳天为人率直，是非感强。他的人生道路也是曲折而充满戏剧性的。比如有一次他的胃部大出血，自己不知道，在医学院和教授们玩桥牌，直到他昏厥在桥牌桌上。由于事情发生在医学院，得到及时抢救，才从死神手里夺回这条性

命。文革期间，他种过田，做过工，当过出纳员，卖过酒糟。他的爱好也是多方面的，唱歌、跳舞、桥牌、饮酒……丰富的生活经历和多彩的生活情趣，使他的人生像烈性酒一样具有浓度。

这个集子中所写的人物和故事，除了他自己之外，有他的亲人，他的朋友，这些富有戏剧色彩的故事就发生在他身边，在他周围，使他命笔诉诸文字。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他在写小说的时候，也曾为作品中人物的遭遇而涕泪滂沱。可以说，每一个篇章都凝聚着作者的心血。

内 容 提 要

这是作者公开出版的第四本书。

本书题材多样，内容丰富，既写到正直的知识分子，也写到遁入佛门的野尼姑；既写到人妖不分的岁月，也写到改革开放的年代。作者以轻快抒情的文笔为读者展开一幅幅生活的横断面，既丰富又多彩。

这个集子凝聚了作者多年小说创作的心血，既格调高尚又富可读性，凡热爱文学者不可不读。

目 录

序.....	王杏元 (1)
爱神与死神.....	(1)
血缘.....	(20)
大年除夕	(28)
来自湄南河畔的人.....	(51)
泼水节的风波	(68)
终生恋	(78)
“偷金者”的命运	(95)
新娘.....	(108)
歌手.....	(113)
陌生的舞伴.....	(121)
大洋彼岸的女郎.....	(126)
野尼姑.....	(144)
漓江泪.....	(180)
爱未央.....	(223)

爱神与死神

一

自从和她离婚之后，我很怕见到她，又很想见到她。有好几次我在街上远远地看到她，便立刻拐弯抹角躲进商店里或小巷里，估计她走过之后，我才出来，望着她的背影出神，然后陷入一种莫名的痛苦之中。

现在，命运终于安排我同她有一场传奇式的巧遇。那是十几天前的事情。

那天晚上，我的胸部实在胀闷得慌，工作不下去，便去找我的牌友老张玩桥牌。老张是地震局的工程师，我是铁路局的工程师，两人虽专业不同，但一坐到桥牌桌上来，便是配合默契的一对，我的数学头脑大大地发挥了作用。

我们到医学院找A教授和B教授玩牌。这天晚上连续玩了三个多钟头，我们的比分遥遥领先。A、B教授是我们交锋过的牌手之中的劲旅，在学院的桥牌活动中算是权威人物，我们能赢这么多，固然是今晚幸运拿到好牌，更主要的还是我们配合得好，打成了两个小满贯和一个大满贯。但正当我得意忘形的时候，渐渐感到自己精神不支，继之便昏厥过去。

在朦朦胧胧中，我知道自己呕吐了一地，又拉了半痰孟液体粪便，其中有很多血。他们几个极其紧张，在一阵忙乱过后，我终于被抬上担架，送到医学院的附属医院急诊。

不知过了多久，我在迷迷糊糊中听到一个很熟悉的声音：

“这下好了，静脉切开，直通输血管，输血可更快些。”

我的神志稍为清醒，立即意识到问题的严重性：不但要输血，还要切开静脉，肯定病情来得相当凶猛。

“快一点，快把血压进去！”

又是那个声音。那个声音非常悦耳，又非常熟悉。到底是谁的声音，我猜不出来，只是隐隐约约地意识到：在我的人生道路上，和这个声音隔着相当久远的年代。

“好了，好了，醒过来了！”

又是那个声音。我强睁开眼，见床前站着许多人，有我的哥哥、姐姐、A教授、B教授、张工程师，还有我们工作单位的领导。

“梦如！”

那个声音在叫我。我的目光把床前每一个人都扫过，最后落在那个白衣女郎的脸上。那脸上戴着一个大口罩，但一双秀眉下面有着一双明亮的眼睛，白帽子下面有一绺卷曲的额发。这个楚楚动人的形象，和那悦耳的声音连在一起，让我立即认出她来。她便是我过去的妻子！

天哪！为什么命运作出这样的安排？我躺在急诊室的病床上，想逃也逃不掉。

由于出血过多，我困倦地又闭上眼睛。在这个过程中，我听到她和值班医生在向我们领导报告我的病情。原来我患的是十二指肠球部血管破裂，刚才吐的和拉的大部分是血。因为大量失血，临床检验血色素只剩下3克，急需抢救，并且非手术不可。

这么说，我这些日子的胸闷实际上就是胃部病变的迹

象，有如暴风雨前的闷热一样。好在晚上我没有呆在家里，要是在家里，碰到这种情况将怎么办？慢一步就是生命攸关了。此时我尚有一点理智，心中想道，既然命运这样安排了，我就什么都不管啦，要宰要割都一任你们去干吧。

二

后来我才知道，那天晚上我来到急诊室时，便立即输液，等到输血员来了之后，才输上血。整个夜晚，一共输了2000CC的血，直到血压接近正常才可做手术，这时已是翌日破晓。

当我躺在手术台上等待开刀的时候，我给蒙住双眼，绑住双手。但我隐约感到她就在我身边。对于我这样严重的病例，死神随时都会来向我关照的。因此，你一定可以想象得到：这时候我的心情是何等的复杂啊！我躺在手术台上，一边是死神，一边是爱神，这两方面，随时都会同我拥抱。在人生的舞台上，我充当了一个什么样的角色啊！

我浮想联翩，首先想到的是我们那个刚刚过了两周岁的女儿——可爱的林巧，要是死神夺走了我，那么可怜的小林巧呢？在我身边这个穿着白衣裳的慈善者会毅然承担起作为母亲的职责吗？她可是她亲自生下来的啊……我想了很多很多，仿佛经历了一个人死前那种繁复的心理。但是我不能再想下去了，麻药已发挥作用，一切都静止下来，我只隐隐约约地感到一把冰冷的刀，从我的腹部割下去……

不知经过了多久，当我身上的麻醉剂渐渐失去作用的时候，我便感到腹部开刀的地方一阵难言的痛楚。我在迷蒙中睁开了眼睛，见床前站了好多人。

“梦如！”一个极其甜悦、亲切的声音在人群中发出。

我一听就知道是她。

“嗯。”我微微地回应着。由于过度虚弱，我没有力气向站在病床旁边的亲友们表示一声谢意。

我清楚地看到，她正在为我的事忙个不停：那根吊着液瓶的木桩子是否位置恰当？液滴的速度是否理想？被子是否盖得妥贴？……我的脚感到冰凉，那里正插着一根针管。玻璃瓶子里面是黑红色的液体，证明此时仍在输血。我感到我的手也是冰凉的，但是好了，有一双暖和的手正在为我搓揉，那双手是那么柔软。我再次睁开眼睛，发现那双手竟是她的！我提起精神，见所有的人都目光专注地望着躺在床上的我，观察着我的神色，而在所有这些人之中，她距离我最近，她就坐在我的身边！我的目光最后停留在她的脸上。大概由于一整夜的操劳，她的脸上有明显的倦容，但我觉得又有一种慵倦的美。她大概发现我在看她了，脸上泛起了一层淡淡的红晕。

在场的人，除了A教授、B教授是我新结识不久的牌友外，其他人都认识她，都知道她是我过去的妻子。去年我们将离婚的时候，亲友们中例如我哥哥、姐姐，就曾不止一次地找她谈话，希望她考虑孩子还小，人生来日方长，劝她和我重归于好。可是她的态度很坚决，全无斡旋的余地。离婚之后，亲友们多数站在我一边，指责她、骂她，甚至有人说她已有新欢，在感情上先背弃我……众说纷纭，莫衷一是。现在，大家在这病床旁边邂逅，各人心中又在想些什么呢？

但是据我了解，她完全不像人们所说的那么坏。她有一些男朋友，却都没有什么不寻常的关系。我们离婚这么久了，也未见她跟哪一个男人过从特别亲密。她那么漂亮，聪明能干，又正当芳华，追求她的人当然是很多的，但她没有草率

从事。她是矜持的。

三

她是一个很有个性的人。

在我未向读者们作详尽介绍之前，我先想起普希金笔下的达吉亚娜来。达吉亚娜纯真而又聪慧，热情而又自尊，早已给人们留下了很深的印象。贵族青年奥涅金风流潇洒，曾唤醒她少女的心，但奥涅金好高骛远，目空一切，不珍惜她的感情，使她的自尊心受到很大的伤害。奥涅金经过了一番国外的游历之后，重新回到彼得堡的社交界，为达吉亚娜的妩媚所倾倒，决定重新向她求爱，可是已经迟了。

我过去的妻子，也有一段类似的经历。不过那个奥涅金并不是我，而是一个风度翩翩的青年记者。在我得知她陷入爱情的痛苦的渊藪的时候，我抓住了时机，给她写了一封很长很长的信。我们虽然彼此认识了好久，她也隐约知道我对她有好感，但我这还是第一次给她写信。我虽是工学院的毕业生，性格刻板，不苟言笑，但我曾经读过不少文学作品，摇笔杆子还是来得两下子的。我的信如久旱的甘露，在她干涸的心田上发生了很大的作用。不久我就接到她的回信，那封信也写得很长，首先是感谢我对她的理解和关怀，其次是感谢我对她的尊重。她在信中说：“我之所以痛苦，就是由于不能得到应该得到的尊重。”我从侧面知道那个花花公子背弃了她，她是恨他的。从此我们通了好几次信，终于在一个风和日丽的星期天正式会见。

春节过去不久，桂林在漫长的阴雨季节之中抬起头来，承接早春的陽光。漓江的水似乎比平日更加碧绿明净，鱼儿就在水草上面游戏。上午九时，她来到象鼻山下，我已在此

等候多时。我鼓足了勇气走上前去，伸出我的手。

“你好！”

“你好！”

她不冷不热地同我握了手，便欣赏起左近的景色来。我也跟着看风景。在长久的阴雨之中，难得见到的春光啊！

我不是诗人，不懂得用娓娓动听的语言来描述景物，然后借景抒情，一步步把感情引向深入。我觉得自己从未有过的笨拙，因为老半天寻不出一个话题来打破沉默。

“我是一个很笨的人，你愿意同我交朋友吗？”我终于开口了。

她微微笑，什么也没说。

“我知道有很多人在追求你，你身边有的是英俊潇洒的小伙子，可我是一个很平庸的人，除了机械计算之外，什么也不懂。”

“要懂那么多干什么？”她开口了，声音无比的清丽。

在此之前，我曾不止一次听过她的演唱。她是桂林市业余乐团的女高音，拿手唱蒙古歌曲《嘎俄丽泰》和新疆民歌《依拉拉》。有一次我参加了一个音乐会，听到她蛮有感情地唱着：

谁家的花园里一朵花，依拉拉。

眉毛细长眼睛大，依拉拉。

多情的眉梢最动人，哎呀哎呀，

美丽的眼睛会说话，依拉拉。

听众们都被她的表情和音色倾倒了，拚命地鼓掌。我也不知不觉地把手掌鼓得红肿。我觉得她所唱的，就是她自己，象她这样一个声色俱佳的女子，谁不动心！不久，外面就风传着她的种种风流韵事，有人说某医院的外科主任同她关系

密切，有人说解放军某部的师长也爱上了她，也有人说过去爱她的那个青年记者又回过头来，重新向她求爱……风言风语，此起彼伏。在那个时候，像我这样一个老实巴交的人，连做梦也不会想到我能够获得她。人生有时是一场赌博啊！

那次音乐会之后，我便时常想入非非。后来我从旁获悉：外科主任也好，师长也好，都是有妇之夫，他们不可能和她结合；那位青年记者，已伤了她的心，事情也是挽不回的。我便抓住那么一个时机，勇敢地进击！

在我有生以来，还不曾这么大胆：向一个姑娘倾吐爱慕之情。当时我只想碰碰运气，但谁也想不到，竟给我碰出运气来。

现在，面对着眼前美丽的景物，身边站着那位我梦寐以求的姑娘，我将如何开始我的恋爱？生活给了我一个新的课题。

有的人谈恋爱总爱弯弯绕，说东道西，最后还是归到一个主题：“我爱你”，或者说得难听一点，则曰“图穷而匕首现”。这样拐弯抹角地谈恋爱我不主张，事实上自己也不会。各种阶层的人都有不同的恋爱方式，阿Q向吴妈求爱是跪下去说：“吴妈，我们同睡觉！”弄得人家哭哭啼啼；做生意的人的求爱方式往往带上一个算盘，计算需要聘金多少、彩礼多少、糖食多少，划不来，拉倒。我毕竟是一个工程师，一个堂堂正正的知识分子，我不会那么庸俗化，也没有花里胡梢的各种巧妙手法来求取对方的欢心，我只有老老实实在地把我的真诚端出来。

“颜华，我已经到了……（想了半天，终于说）处理终身大事的年龄，我想……”

“别说了，我知道你想说什么。”

“那么，你喜欢我这样一个人吗？”

“我不喜欢那些风流潇洒的，喜欢脚踏实地的人。”

很明显，在生活道路上她已吃了某些苦头，按照她这样的人物，本来是不容易改变她的观点的。

这年秋天，我们便结了婚

四

夜深了，病房里一片宁静。现在是春寒时节，下半夜特别冷。

邻近几个病号，都有陪人，他们在过道里放下一张躺椅过夜。我呢？既无父母，也无直系亲属。只有才满两周岁的.小林巧，我一直将她寄养在姐姐那边。亲友们可怜我，都争着要为我守夜，却遭到了她的拒绝：“你们都回去吧，这里有我。”听那口气，仿佛她就是我最亲的人。难道在我们之间什么事情也不曾发生吗？亲友们听了她这么说，面面相觑，彼此交换着神秘的眼光。

此刻，连最后一个亲友张工程师也走了，床边只剩下她。

隔床的大个子做的是阑尾手术，已在呼呼熟睡，还发出微微的鼾声。我做的是胃次全切除，自从麻醉力消失之后，一直非常痛楚，在这样的剧痛下面，我是根本无法入睡的。

我的床边实在需要一个人。输血已告一个段落，但输液却不能间断。消化系统处在术后愈合的期间，是不能进食的，只能依靠一瓶又一瓶的葡萄糖液来供应身体的消耗，补充起码的热能。这个角色，最理想莫过于她了！因为她本身就是护士，谙熟护理工作，同时又了解我的素性。

我睁开眼睛，见她还坐在一把靠背椅上对着一滴又一滴地滴进橡皮管的葡萄糖液出神。整个病房都静悄悄的，只有日

光管发出的噤噤声。

“哎哟——”一阵剧痛使我不禁叫了一声。

“梦如，怎么啦？”听到我的呻吟，她立即站起来，俯身问道。那声音显得无比的和悦亲切。

“痛！”

“忍耐点，会过去的。我就在你身边，陪着你。”

她的目光无比的温顺，完全是一个典型的贤妻良母。一个多好的女人啊！可是为什么在我们之间偏偏要发生悲剧呢？

我们结婚才没几天，就发生齟齬。那是一次周末的舞会，她要我一起参加，我说我不会跳舞，让她自己去，结果她没去，两个人都在家里怄气。又有一次，她一入门就大声唱歌，我正在繁多的资料中寻找一个数据，被她一干扰，乱了！“哎呀！你真是……”“怎么啦？工程师！”“你看！你干的好事！”我在火气头上，口气重了点，她受不了，说：“既然这样，你又偏偏要找上我这么一个爱唱爱跳的人。先生，你找错了门啦！”又有好几次，她兴冲冲地同我说话，我正在苦苦地思索问题，被她一打岔，满脸的不快，她也跟着变了脸色。由于性格的不同，爱好的差别，在我们之间，已埋下了悲剧的种子。

此外，她很讨厌我抽烟。我抽烟是抽得很凶的，一天要两包，既影响了家庭经济，又造成家里的空气污染。吃饱饭了，便来个“饭后一支烟，赛过做神仙”。工作顺利，要抽一支，表示高兴；工作不顺利，也要抽一支，以资调剂情绪。思索问题，需要抽烟；不思索问题，同样需要抽烟。晚上睡觉前，又要抽上一支。她说过我好多次，从医学卫生的角度说了一大堆，还说抽烟太多的人会得肺癌，或者缩短寿

命。我听了轻轻一笑，却举了不少抽烟而长寿的人，包括当代的伟人来反驳她。她憎厌我由于抽烟而引起的口臭，甚至曾经说再抽下去，要同我离婚。我认为这完全是开玩笑，天下抽烟的人何其多也，要是人人都离婚，我们这个社会将变成个什么样的社会？卷烟厂也该早倒闭了。我认为抽烟是生活小节，人各有所好嘛，有如她爱好唱歌跳舞一样，我不强求她，她偏偏强求我！为了不把事情闹得太僵，我采取了一个折衷的办法，就是当着她的面不抽烟，晚上睡前这一支肯定就省略了。这样也不行，她很快地就发觉我瞒着她抽烟，把我抽屉里、口袋里的烟卷都搜出来，往窗外一丢，悻悻然破门而出。事情弄到这步田地，我还能等闲视之吗？我赶快作些妥协——迫着她说好话，把她劝回家。这一嗜好，只好暂时收敛一下。

她是一个很爱洁净很爱打扮的人，衣服很多，并且每一件衣服、帽子一穿到她身上，都非常合身、好看。那些东西有的还是她自己设计的呢！式样大方入时，不少女孩都喜欢她穿的衣服，有的模仿其式样，有的甚至来跟她借某一件衣服穿着照相、赴约。可是我呢？除了中山装还是中山装！作为一个工程师，穿一套中山装本来也是很配称的，可是总不能老是穿那玩意儿呀！那时候我的思想实在固执，认为这是生活小节，反正我不图打扮，只图个方便，其实也是一种懒惰邋遢的思想。她要我讲究点仪表，我口里答应，没有实践。她叫我去买衣服，我迁延时日。她要同我一起去买我推说没空。她气得要命，说：“工程师同志，难道要我给你买了送上门来！”我笑嘻嘻地说：“护士同志，不必操心，我心领了！”春节到了，她真的给我买了一套西装，还配上领带呢！可是我并无兴趣。看见我那淡然漠然的态度，她心里有多气你就可想而知了。

我在经过一段时间和她相处之后，知道她是一个很任性的人。她之所以答应我的求婚，完全是出于赌气，因为在她们之间，既无共同的爱好，又无相近的性格，感情基础嘛，那就更难说了。她之所以愿意和我结婚，是受了那位风流才子的气，才决定寻找另一种截然相反的类型。焉知一个人的终身大事是草率不得的。不用说，隔在我们之间的鸿沟越来越深了。

按照各人的教养，我们还是很懂得互相尊重的。在日常生活中，都处处注意这一点。譬如说，彼此都不拆对方的信。可是有一次，我出乎一种好奇心拆了她的信，想不到这一次竟成了破裂的导火线。

我为什么要拆她的信？因为结婚之后，外界已知道我们夫妻感情不睦，追求者又接踵而至，几乎每天都有她的信件。最近她对我太冷淡了，我怀疑她已有了新欢，因此做出了这件愚蠢的事。

那封信是这样写的：

我已给你写了不少信了，为什么连一个字都不回我？是的，我曾经对不起你，但你难道就不能原谅我的过错吗？

我依旧强烈地爱你。

我继续等待你的回音。

达修

×月×日

我知道达修就是那个花花公子。这家伙也太可恨了，过去伤害了人家，现在人家结婚了，为什么还要这样来骚扰人家的安宁呢？

她下班回到家里，我把信递给她，准备挨她一顿骂，谁